

珠三角港台資的變遷及其對地方產業升級影響之比較研究

以東莞為例

楊 春
廖海峰

香港亞太研究所



HONG KONG INSTITUTE OF ASIA-PACIFIC STUDIES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N. NEW TERRITORIES
KONG

珠三角港台資的變遷及其對
地方產業升級影響之比較研究
以東莞為例

楊春 廖海峰

香港中文大學
香港亞太研究所

作者簡介

楊春博士為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研究助理教授。

廖海峰為美國猶他州立大學博士生候選人。

鳴謝

本研究先後得到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屬下的研究資助局CERG研究項目（HKU7238/04H）和公共政策研究項目（CUHK4023-PPR-09）資助，謹此鳴謝。

© 楊春、廖海峰 2009

ISBN 978-962-441-204-8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珠三角港台資的變遷及其對 地方產業升級影響之比較研究

以東莞為例

引言

外資是改革開放近30年來中國大陸，尤其是沿海地區經濟發展的主要動力之一。值得注意的是，從外資來源地來看，來自海外華人聚集的國家或地區的資本，即所謂的海外華人投資（overseas Chinese investment），特別是港台資一直佔有主導地位（Wei et al., 1999; Smart, 2000）。在現有的關於海外華人投資的文獻中，有關「關係」（*guanxi*, interpersonal relations）的討論一直備受關注。一般認為以華人社會特有的文化背景為基礎的「關係」，在華人企業對外投資的過程中扮演著十分重要的角色（Yeung, 2000）。針對「關係」的作用，有學者提出，隨著經濟全球化進程的推進，華人企業正逐步嵌入到全球經濟體系中，很多原有海外華人投資的共有特點包括「關係」正發生明顯的轉變。來自不同地區的海外華人投資在投資策略，以及與投資接受地（host region）之間的互動等方面，均存在著許多的差異，並對原來海外華人投資研究中過分強調「關係」的一統觀點提出了挑戰（Hsing, 2003; Smart and Hsu, 2004; Yang, 2006, 2007）。

據中國大陸的官方統計，2004年中國大陸實際利用外資中有43.3%來自海外華人投資，其中接近90%來自香港與台灣，分別佔大陸實際利用外資額的32.5%與5.4%，並在大陸實際外商投資的各個來源地中排第一位與第六位（國家統計局，2005）。由於早期進入中國大陸、尤其是珠三角的港資與

台資企業，大都是以出口導向、勞動密集型的製造業為主，以往的研究一般都將兩者作為一個整體，極少對其進行對比分析（Yang, 2006, 2007）。然而，需要指出的是，隨著中國大陸的經濟轉型與港資與台資企業本身的變化，港資與台資企業在近年已出現了截然不同的發展趨勢。例如在完成早期的製造業轉移以後，港資企業在近年正逐漸向服務業轉移（Yang, 2006）。而與之不同，台資企業雖然從整體上仍保留勞動密集的特點，但從1990年代末期開始，來自台灣的投資出現了大規模向電子信息類產業轉移的現象，並逐步從珠三角的桌面電腦產業投資，演變為2000年以後在長三角地區集聚的筆記本電腦產業投資（Wang and Tong, 2005; Hsu, 2006; Yang and Hsia, 2007; Yang, 2009）。

針對港資與台資企業近年的發展趨勢，以及過往對於這兩種海外華人投資的比較研究的不足，本文希望以中國大陸港台資最集中的珠三角地區的東莞市作為案例，對比分析港資與台資企業自1980年代以來逐步變遷的歷程，並在比較港資與台資企業產業結構變化、市場策略、進入模式（entry mode），以及與地方政府之互動的基礎上，進一步探討這兩種資本的變遷對於地方經濟發展的不同影響。

文獻回顧：海外華人投資的母地區效應

自1990年代起，有關海外華人投資的研究不斷增多（Smart and Smart, 1991; Hsing, 1996; Yeung, 1997）。一般認為，與西方的大型跨國企業相比，海外華人企業具有規模小、較靈活等特點，在對外投資的過程中，海外華人企業往往需要面對資源不足、遠離市場地等問題（Mathews, 2002）。

在現有有關中國大陸的外資企業的大量文獻中，對於外資企業的母地區效應（home region effect）的討論一直是研究的熱點之一（Luo, 1998; Sun, 1999; Zhao and Zhu, 2000; He, 2003）。由於統計資料的限制，現有的研究傾向把港資與台資企業作為一個整體來分析，並與西方的跨國企業進行比較研究（Fung et

al., 2002; Park and Lee, 2003)，鮮有研究將港台資分別開來，比較研究這兩種海外華人投資行為及其對投資接受地影響的異同。同時，對於海外華人投資的研究，亦主要關注於以「關係」為基礎的文化親近，及其在海外華人企業跨國投資中的作用。此外，大部分現有的文獻都是基於1980年代與1990年代對港資與台資企業的觀察。例如楊偉聰（Yeung, 1997）對東南亞港資企業的研究，Smart及Smart（1991）對珠三角港資企業的分析，以及以邢幼田為代表的台灣學者對珠三角台資企業的實證研究（Hsing, 1996）等。有關2000年以後海外華人資本之演變及分異的實徵研究相對欠缺和不足。

楊偉聰提出了「雜合的海外華人資本主義」（hybrid overseas Chinese capitalism）的概念。他認為海外華人企業在過去的30年已在原有的「關係」網絡基礎上加入了許多現代的公司治理的元素，因此，對於海外華人投資的研究應有一個更全面、與現實更貼近的視角（Yeung, 2004）。徐進鈺及Saxenian（Hsu and Saxenian, 2000）也認為在以海外華人為主體之跨國企業的合作過程中，所謂「關係」的作用確實有誇大的成分，其他因素包括市場機制、理性的經濟運作、生產過程、技術進步等將更為重要。

由於「關係」本身無法完全解釋海外華人投資的新的變遷過程，很多學者在最近的研究中納入了「關係」以外的正式與非正式制度因素，以全面考察海外華人投資在全球化條件下的發展趨勢。如吳介民指出，在台商投資中國大陸的過程中，台商與中國大陸的官僚機構的合作基礎並非基於文化親近的「關係」，而是地方政府的尋租行為，以及「官」與「商」之間的討價還價（Wu, 1997）。Qiu（2005）與Wang（2000）通過對山西這個內陸省份的外資企業研究，也說明地方的非正式制度在吸引外資方面有著更重要的作用。楊友仁及夏鑄九在東莞案例研究的基礎上，提出中央及東莞地方政府對出口加工企業的管理制度，正成為台資電子企業開拓中國內地市場的障礙；而這種制度壁壘對東莞從出口的「飛地」轉變為

開拓中國大陸內銷市場的「橋頭堡」已造成十分不利的影響（Yang and Hsia, 2005）。與以上的研究相對應，趙永佳及黃家松試圖通過對比分析海外華人企業的母地區的工業政策，來解釋不同地區例如台灣與香港的電子類跨國企業於升級與發展路徑的差異（Chiu and Wong, 2001）。最近，楊春率先嘗試對東莞港台資的發展進行對比分析，揭示其不同的發展路徑及影響（Yang, 2006）；接著，楊春進一步以電子業為例，比較港資與台資企業集群在東莞形成的不同地方資本主義（divergent hybrid capitalisms），並從全球生產網絡（global production networks）理論，解釋投資母地區與其投資接受地之間的互動關係對海外投資企業的生產組織的影響，以及對投資接受地的經濟發展的不同後果（Yang, 2007）。

綜合以上的文獻，雖然來自不同地區的海外華人企業的異質性，以及原有過於強調「關係」的觀點的局限性已日益受到關注，但必須指出，以往的研究往往只是從單一的投資接受地或者投資母地區的制度變化來看這個問題，很少有研究能對海外華人企業尤其是港資與台資企業的變遷作一個較為全面的分析，並對兩者各異的發展模式提出一個較為滿意的解釋。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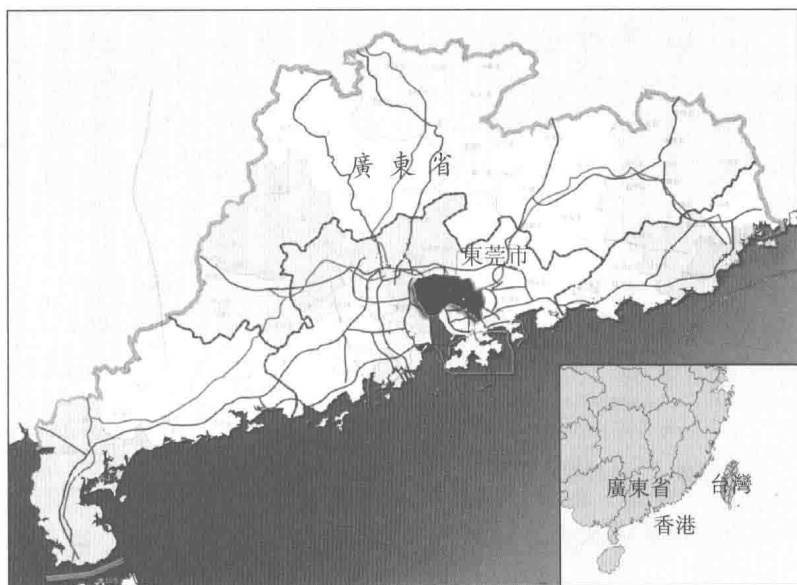
延續上述相關研究，透過對東莞60家港資與台資企業（港資與台資企業各30家）及地方官員的實地訪談，本文希望從對比分析的角度，研究港資與台資企業在同一個投資接受地即東莞的變遷軌迹，探討企業對於本地制度變遷所採取的不同的應對策略，分析這兩種資本在新的歷史條件下與投資接受地的互動模式，並討論這兩種海外華人資本對東莞地方發展的影響。

東莞港台資變遷的比較分析

自1980年代開始，珠三角由於得改革開放之先，並鄰近港澳，成為港台資最為集中的地區之一（Lin, 1997; Sit and Yang, 1997）；而港台資在珠三角的集聚，以東岸的東莞最具代表性（圖1）。

以投資額計算，2005年，東莞的港資與台資分別佔中國大

圖1：東莞的區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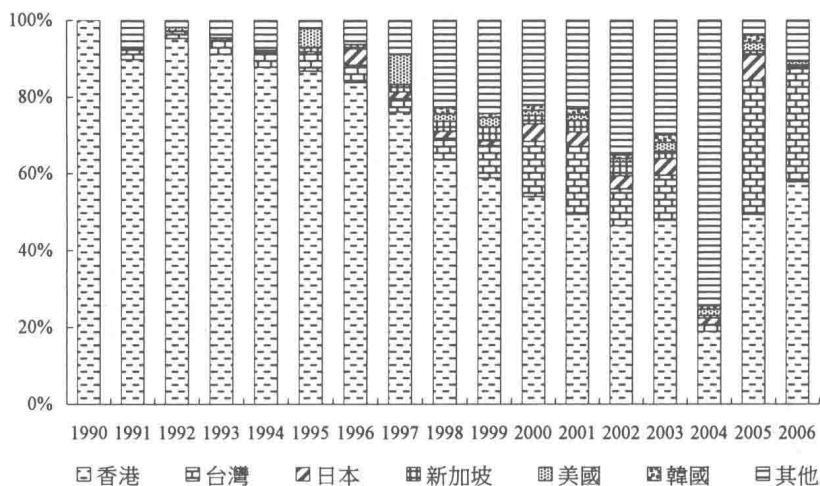


陸所有港台資的6.3%與7.8%，這個數字亦佔到廣東省總數的14.2%與26.5% (Yang, 2006)。根據2002年香港工業總會的調查，以港為基地的香港公司在東莞的工廠數目已達18,100家，佔此等港資企業在中國大陸的工廠數目總數的30.7% (香港工業總會, 2003)。另外，據廣東省政府所做的調查，2004年東莞的台資企業數目亦超過3,800家，佔整個廣東省的台資企業數的三分之一強，位列廣東各市之首。由於港資與台資企業大部分以出口為導向，1998年以來，東莞的出口額一直居於中國大陸各大城市前列，僅位於上海與深圳之後 (Yang, 2006)。

總量與地位的變化

從歷史上看，香港一向都是中國大陸外來投資最大的來源地 (Ma and Cartier, 2003)。就東莞來說，如圖2所示，1985年以前，香港是東莞外資的唯一來源地。但自1990年代初以來，台資開始進入東莞，並在1992年成為東莞的第二大外資來源

圖2：東莞外資來源的變化，1990-2006（%）



資料來源：根據歷年《東莞統計年鑒》數據計算及繪製。

地。截至2005年底，雖然港資仍佔東莞歷年實際利用外資的49%，台資的比重已經從1991年的2.4%增加到2005年的34%（見圖2）。

隨著台資的不斷流入，東莞部分鎮區的台資的投資規模甚至已經超過港資。例如根據清溪鎮2006年的內部統計，台資的累計投資規模已高達清溪鎮外資總量的77%，而港資僅佔20%。需要特別注意的是，很多台資企業實際是通過香港作為第三地投資在東莞。根據東莞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局外資企業統計數據庫2006年的內部數據，港資企業的數目雖然達到9,000家，約佔東莞外資企業總數的70%。但在投資額一千萬美元的約650家港資企業中，就有344家即一半左右是台資企業，即所謂的「假港資」。² 因此，我們可以認為東莞台資企業的實際數目很可能大於大陸官方的統計數字。

隨著台資企業特別是以電腦製造業為主體的台資電子企業的大規模進駐，東莞當地政府對台資企業與港資企業的態度隨

之亦發生微妙的變化。一位在1980年代末就到東莞投資的港商提到：

港資企業現有的地位根本沒有辦法與1980年代相比，地位不斷下降。相反，從事高科技製造的台商、韓商、日商在這裏更受歡迎。以前給予港資企業特權也沒有了。（企業訪談記錄）

港資企業在東莞的地位變化也可從地方政府的政策反映出來。舉例來說，清溪鎮政府在2004年就根據不同來源地的外資企業提出新的招商政策，其核心可以歸結為：「抓緊台資使放心，握緊日資不放鬆，引入歐美下狠功，觀察港資行不行。」

（清溪鎮人民政府、中山大學廣東發展研究院，2004）從中可以看出，東莞地方政府更歡迎來自台灣和日本、科技含量更高的外資企業，而不是早期從事勞動密集型製造業的港資企業。

產業結構的轉變

港資與台資企業的變遷還反映在其產業結構的變化上。在1980年代末至1990年代初，港資與台資企業基本都集中在以出口為導向的製造業，包括玩具、鞋、紡織品等。東莞在這個階段也迅速從一個農業縣，發展為全球一系列輕工業產品包括紡織品、鞋和玩具的生產基地。到了1990年代中後期，由於台灣信息業廠商的大量遷入，東莞又發展為全球著名的生產電腦周邊設備的產業群聚（cluster）（Wang and Tong, 2005; Yang and Hsia, 2005）。如表1所示，由於母地區的截然不同的產業升級過程，港資與台資企業在投資接受地即東莞也經歷了不同的產業結構轉變。具體來說，台資企業轉變為以生產電腦及其電子設備製造產品為主（17.4%），而港資企業則還是保持其勞動密集型的特點，主要集中於塑料製品（15.4%）和紡織服裝（13.5%）等行業。

我們以著名的台資企業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為例，說明台資企業比港資企業更為進取的轉型策略。裕元集團是

表1：東莞港資與台資企業的產業結構，2006

產業	港資企業		台資企業	
	企業數	投資額 比重 (%)	企業數	投資額 比重 (%)
通信設備、電腦及其電子設備	882	8.5	883	17.4
塑料製品	1599	15.4	658	12.9
紡織服裝、鞋、帽	1401	13.5	481	9.5
金屬製品	867	8.4	422	8.3
電氣機械及器材	—	—	357	7.0
玩具	793	7.7	—	—

資料來源：根據東莞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局外資企業統計數據庫的2006年數據整理。

全球最大的運動鞋的代工廠商，在中國主要是珠三角、越南、印尼等地均設有生產基地。2004年，裕元集團的總產量已高佔全球市場鞋子銷售量的17%。裕元集團投資於珠三角的歷史可以追溯到1980年代末，1988年在珠海設立了第一個大型製鞋工廠，1989年在東莞高步鎮設立其全球運動鞋的生產基地。到了1990年代，裕元集團開始轉型，業務從原來的代工鞋子，拓展到技術含量相對較高的電子製造業，並在1993年以後陸續在東莞黃江鎮建設一個大型工業園區即裕元工業園區。2005年底，黃江裕元工業園區聘用員工達到10萬人以上，並已經建成包括精誠集團在內的六個與電子製造相關的工廠。其實，裕元集團的多樣化戰略只是東莞地區台資企業升級換代的一個縮影，而東莞台資企業的升級換代則與台灣的經濟轉型分不開。例如一位台商在訪談中談到：

台灣的製造業在1990年代特別是在金融危機以後開始轉型。在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台灣著力於發展電子信息產業……儘管台灣政府有限制，但台灣的電子信息產業還是不斷把其較為低端的勞動密集型的部分，遷往大陸特別是東莞這一帶。（企業訪談記錄）

與台資企業向以電腦為主的電子製造業轉移形成了鮮明的對比，港資企業自從在1980年代末完成大規模的製造業北移以後，並沒有出現產業升級的現象，而只是部分轉向服務業投資。特別是在2000年以後，由於有《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的支持，規模較小的港資服務業企業更易於進入內地市場，這使得港資企業更樂意投資於服務業。正如東莞當地一位多年從事外貿工作的高級官員提到：

[港資與台資企業的巨大差異]主要是因為兩地不同的經濟或者工業政策。香港在1997年之前奉行的是「積極不干預」政策；九七之後，這個政策感覺上並沒有大的改變。我記得很多次與香港來的官員討論[東莞]港資企業的產業升級的問題，他們[香港官員]給我的感覺是[香港]政府不用管太多，應該由市場主導[企業的行為]。（官員訪談記錄）

產業組織的差異：以電子產業為例

除了產業結構的不同，港資與台資企業在同行業內的產業組織也存在很大的差異。以電子產業為例，港資企業的投資往往基於個別的企業決定，而台資企業則存在著相對明顯的群聚效應。

田野調查顯示，港資電子企業間的聯繫，特別是上下游企業之間的供應關係，明顯比台資企業弱。如東莞寮步鎮的一家全球知名的港資無線電話生產廠商的行政總裁在訪談中提到：

港資電子企業傾向於單打獨鬥。與台資企業相比，我們不善於相互合作。我們的供應商不一定會跟著我們。我們的做事方式跟台資企業很不一樣。（企業訪談記錄）

很多港資電子企業的老闆在訪談中表示，港資企業一般比較喜歡「賺快錢」，有所謂「打袋跑」的特點（Yang, 2007）。³ 港資企業的競爭力在於較低的生產成本，與對快速變化的商業

機會的把握。在這樣的競爭策略的指導下，港資企業往往比較忽視長遠的產品創新與技術改造，傾向以轉換其產品線以迎合市場，求得生存。正如Riedel (1974) 所指出，港資製造業企業的老闆在某個程度上更像商人 (merchant enterpriser)，而不是真正意義上的工業家 (industrialist)。這種企業競爭策略也導致港資企業之間的關係更多的是以競爭為主，上下游企業的聯繫也以短期的合同較多，缺乏一種長期的聯繫，是一種「單打獨鬥」的模式。

與港資企業相比，台資企業較強調合作，其上下游企業間的聯繫也明顯很多。這特點在電子產業最為突出。根據我們的訪談結果，有50%以上的被訪台資電子類企業管理人提到，上下游企業的聯繫是他們投資中國大陸的主要原因之一。

以東莞石碣鎮為例，其電子產業自1990年代以來的快速發展就得益於台資電子企業的群聚效應。在1992年，石碣鎮通過積極的招商引資，引入了一家從事電腦電源生產的大型台資企業。由於這家大企業的帶動，有300家為這個企業做配套的台資供應商也在1990年代中後期到石碣或者東莞投資設廠，以維持原有的在台灣供應關係。現在，這家大型台資企業在東莞的供應商數目就達到1,400家，其中大部分也都還是台資企業 (Yang, 2007)。正如一位被訪的台商提到：

台資電子企業傾向於集體的遷移。其實很難區分誰先誰後，我們的習慣就是把原來在台灣的网络在一個新的地方延續。(企業訪談記錄)

從東莞電子產業的發展來看，台資企業的這種群體遷移與緊密聯繫的特點，也加快了東莞電子產業特別是與電腦生產有關的供應鏈的形成。現在東莞的電腦整機配套率已經達到95%，從鍵盤、顯示器、主板的生產，到最後的電腦組裝都可以在東莞本地完成。

進入模式的轉變

港資與台資企業的變遷也體現在其應對新的在地條件、開拓大陸市場的過程中所採取的截然不同的策略。在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以後，由於內銷市場的興起，港資與台資企業正逐步轉變其出口導向的策略，並致力於開拓中國大陸的內銷市場（詳細的討論可參考Yang, 2006）。但在東莞當地的制度環境中，外資企業要開拓內銷市場並非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眾所周知，大部分早期到東莞投資的港資與台資企業主要採取一種「三來一補」的進入模式。⁴這樣的模式最大的特點就是讓外資企業在東莞從事「外發加工與裝配」（outward processing and assembly）的生產活動。在這樣的模式下，港資與台資企業一般只允許採取「大進大出」的方式進行生產，即所有的原材料都必須進口，並把全部的產品出口，而東莞的工廠只負責加工與裝配。這種模式在早期中國大陸政治環境不確定的條件下，曾有助於吸引港資與台資企業，並為此等企業快速在東莞建立自己的低成本的生產基地提供了方便。然而，隨著中國大陸內銷市場的興起，與本地供應鏈的完善，「三來一補」的企業模式以及其對於「大進大出」的要求，反而成為港資與台資企業的制肘，使他們不能把產品在當地銷售，又或者在當地採購原材料。有趣的是，針對這一限制，港資與台資企業分別採取了不同的應對策略。

就台資企業來說，愈來愈多台資企業採用所謂的新建「獨資廠」的策略。也就是說，除了原來主要從事出口導向生產的「三來一補」廠外，台資企業還會在東莞建設新的「獨資廠」，以開拓內銷市場的業務，並發展出獨特的「三資 + 三來一補」的模式。⁵根據我們在2006年2月對150家台資企業所作的問卷調查，有21%的台資企業正採用這種「三資 + 三來一補」的企業模式，以方便企業開拓中國大陸市場。

與台資企業不同，港資企業在避開「三來一補」的限制方面採取了轉為「民營企業」的本地化策略。具體來說，港商會與東莞當地的親戚朋友合作，並由他們出面成立一個假的「民

營企業」，而自己則充當幕後的老闆。根據我們的訪談資料，在這樣的合作模式下，與港商合作的當地人一般要與港商簽訂協議，並主要負責企業與當地政府的溝通與協調。轉變為「民營企業」後，這些披著「民營企業」外衣的港商，可以更為方便的避開中國大陸對外資企業在稅收與進出口方面的諸多規管；同時，也能更容易的把產品銷往中國大陸的市場，及從中國大陸的供應商那裏採購原材料。另外，有港資企業管理人在訪談中也表示，在出口方面，現在對民營企業的限制也愈來愈少，他們預計更多在東莞的港資企業都願意轉為「民營」。

與當地政府的溝通

在1990年代，以Smart和邢幼田等學者為代表的對珠三角港資與台資企業的研究均認為，以「關係」為核心的、港台商人與東莞地方官員的互動，對於港資與台資企業在東莞的運營有積極的幫助。然而，經過十多年的變遷與磨合，東莞台商似乎已經厭倦了「講關係」的溝通模式，特別是在電子產業為主體的台商群聚東莞以後，台商更多的是團結起來，以集體的力量與當地政府進行對話。很多台商甚至認為個人關係對於企業並沒有好處，甚至是一個負擔。他們願意用正式、公開的方式表達自己的意見。此外，由於台灣與中國大陸缺乏正式官方的溝通管道，這種對話往往是通過當地的台商協會來進行。成立於1993年的東莞台商協會是中國大陸最早成立的地方台商協會之一，最初只有360家會員；之後不斷快速擴張，到2005年會員數達到3,300家。在東莞所有的32個鎮區，都有各自的台商協會分會。台商協會的組織很健全，均設有專門的小組（例如海關組）與東莞市政府架構內的各個對口部門進行溝通聯繫。通過這些聯繫，台商協會在東莞的影響力不斷擴大，並起到了企業與政府間的橋樑作用。正如東莞台商協會清溪分會的一位會員所指出：

台灣人在東莞往往感到孤單與弱勢，我們不像港商與當地人講同樣的方言，有同樣的文化傳統……在海峽兩岸這種

情況下，誰能站出來代表我們？協會就是給我們創造了一個很好的平台。當有政府新的規定出台的時候，如果我們單獨的去諮詢，政府可以不理睬，但如果通過協會，一般都會獲得回應。（企業訪談記錄）

與台商相比，港商與東莞市政府的溝通仍多數依靠個人關係，而且效果沒有台商協會好。其實，頗具諷刺意味的是，在1997年以後，隨著香港跟中國大陸地區特別是珠三角的經濟聯繫不斷增強，尤其是2003年簽訂的CEPA協議，更標誌著香港與大陸的合作從所謂的市場驅動（market-driven）模式，轉為有更多正式制度支持（institution-based）的互動模式，香港與大陸官方高層對話不斷增多（Yang, 2004）。但這類官方往來的加強，似乎並沒有給在珠三角投資的港商（包括東莞的港商）帶來實質性的影響；相反，在與當地政府溝通方面，大部分的東莞港商還是習慣於通過個人關係來與政府官員打交道，來解決一些企業的問題。在通過港商協會與政府聯繫方面，港商的積極性比台商要差很多。舉個例子來說，雖然港商到東莞的時間更長，但並非每個鎮都有自己的港商協會，其影響力相對來說也遜於台商協會。

綜上所述，東莞的港資與台資企業無論在當地的地位、產業結構、企業組織、進入模式，以及與當地政府的溝通方式等各個方面，都呈現出不同的演變趨勢與發展模式。這種種的不一樣也反映了港資與台資企業不同的母地區的特點，以及企業與投資接受地政府各異的互動效果。下面我們就這兩地資本對東莞本地的經濟發展的影響作更深入的對比討論。

港台資對東莞產業升級的不同影響

由於港資與台資企業不同的特點，及其迥然各異的變遷軌迹，兩地資本對東莞地方發展的影響也不盡相同。而這種不同主要表現在對本地相關產業的帶動效應，以及東莞工業用地的開發模式和吸引外資政策的轉變這兩大方面。

對本地產業不同的帶動效應

對於發展中的國家與地區，外資企業的引入，除了創造稅收、提供就業以外，更重要的是通過引入外資企業，帶動本地相關產業的發展。就東莞的港資與台資企業來說，本文認為由於港資與台資企業不同的特點，特別是其企業間上下游聯繫方式的不同，對本地產業發展的帶動效應也不一樣。

首先，港資企業的聯繫較為多變，並以短期合同為主，其從事的行業也大多以勞動密集的加工行業例如紡織製衣行業為主。隨著港資企業與本地供應商的聯繫的增多，特別是通過所謂的後向聯繫（backward linkages），東莞與港資製造業企業相關的本地行業獲得了很大的發展（Thompson, 2002, 2003）。以大朗鎮為例，自1980年代引入第一家港資的針織毛衣企業起，大朗鎮當地的小企業就開始為港資企業作配套或者擔當港資企業的分包商，並迅速發展壯大。經過20多年的發展，大朗鎮約3,000家毛織企業中，有超過一半是本地的民營企業。2002年，大朗鎮被大陸的紡織工業協會命名為「中國羊毛衫名鎮」，年產羊毛衫達到2億件（套），60%以上的產品出口到美國、歐洲與日本的市場。一位從事毛衣生產的大朗鎮民營企業家回憶起當地毛織行業的發展歷程時稍有感慨的指出：

一開始，確實是港資廠帶動民營企業。我當時就是給港資廠加工，接港資的單來做。這個港資企業本身的產品90%以上出口，僅幾個percent留在國內的零售店內銷。大朗的民營企業早期就跟港資廠接單。現在港資廠來大朗投資的已經很少有單給我們民營企業做。相反，我們主要是直接對香港那些貿易行，直接從那邊拿單回來做。（企業訪談記錄）

與港資企業較明顯的帶動效應不同，台資企業特別是台資電子企業對東莞本地電子產業的發展的推動並不強。如圖3所示，從2001到2006年，當地與電子信息主要是電腦製造相關的